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揭市防〔2023〕7号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关于 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三防指挥部，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全市大范围强降雨过程趋于减弱，依据《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和有关规定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2023年6月17日10时30分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我市已连续出现强降水，土壤含水量高，且地质灾害具有明显滞后性，请各地各部门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按照职责分工和预案规定，继续做好次生灾害防御工作，加强巡查排查，发现险情及时处置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3年6月1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报：省三防办，王胜、支光南、庄湃澍、蔡淡群、杨广新同志。

抄送：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。

揭阳市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

2023年6月17日印发

校对责任人：自然灾害救援科林越青、苏滨